

Tencent 騰訊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0)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業績。該等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按照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進行審計。此外，該等業績亦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大部份成員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

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計純利為人民幣4.467億元，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上升38.6%。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0.293元及人民幣0.287元。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7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0.023元)，惟須待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建議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641,190	467,369
互聯網增值服務		439,041	229,690
網絡廣告		54,801	32,841
其他		8,501	5,057
		<u>1,143,533</u>	<u>734,957</u>
收入成本	2	(416,216)	(229,548)
		<u>727,317</u>	<u>505,409</u>
毛利	2	727,317	505,409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3	11,039	(1,226)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08,482)	(55,96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0,050)	(112,011)
		<u>459,824</u>	<u>336,205</u>
經營盈利	3	459,824	336,205
融資收入淨額		9,412	2,004
		<u>469,236</u>	<u>338,209</u>
除稅前盈利		469,236	338,209
稅項	4	(22,534)	(16,013)
		<u>446,702</u>	<u>322,196</u>
純利		<u>446,702</u>	<u>322,196</u>
每股盈利(每股以人民幣列示)			
— 基本	6	<u>0.293</u>	<u>0.244</u>
— 攤薄	6	<u>0.287</u>	<u>0.244</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2,080	80,139
成立一家附屬公司的按金	—	11,000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167,374	—
	<u>309,454</u>	<u>91,139</u>
流動資產		
應收帳款	192,725	99,726
應收股東款項	—	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0,347	35,872
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	666,900	—
初步為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784,054	23,3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9,841	325,586
	<u>2,553,867</u>	<u>484,577</u>
總資產	<u>2,863,321</u>	<u>575,716</u>
權益		
股東權益		
股本	192	138
股本溢價	1,777,721	15,261
其他儲備	874,325	456,558
股東權益總額	<u>2,652,238</u>	<u>471,957</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務負債	—	988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2,506	—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79,912	59,301
應付股息	145	—
應付所得稅	5,648	7,115
其他應付稅項	59,650	32,679
遞延收入	63,222	3,676
	<u>211,083</u>	<u>102,771</u>
總負債	<u>211,083</u>	<u>103,759</u>
總股東權益及負債	<u>2,863,321</u>	<u>575,716</u>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49	53,105	144,696	197,950
二零零二年有關的股息	—	—	(10,334)	(10,334)
純利	—	—	322,196	322,196
年內註銷股份	(10)	(37,844)	—	(37,854)
年內於拆細股份後註銷股份	(1)	—	—	(1)
	<u>149</u>	<u>53,105</u>	<u>144,696</u>	<u>197,950</u>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38	15,261	456,558	471,957
二零零三年有關的股息	—	—	(28,935)	(28,935)
年內盈利	—	—	446,702	446,702
於首次公開售股 所發行的股份	52	1,905,195	—	1,905,247
股份發行開支	—	(151,506)	—	(151,506)
發行股份— 購股權	2	8,771	—	8,773
	<u>2</u>	<u>8,771</u>	<u>—</u>	<u>8,773</u>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192</u>	<u>1,777,721</u>	<u>874,325</u>	<u>2,652,238</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附註a)	(207,576)	352,409
投資活動所耗用現金淨額	(995,156)	(23,888)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耗用)現金淨額	1,736,987	(48,1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34,255	280,332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5,586	45,254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9,841	325,586

附註a：在釐定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耗現金淨額時，已計算購入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約人民幣663,112,000元而耗用的現金。

1 編制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慣例編制，並就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工具作出重估修訂。

根據普遍接納的會計原則而編制的財務報表，需要採用會影響資產與負債申報數額、財務報表日或然資產與負債的披露及有關期間收入與開支申報數額的估計及假設。雖然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有事宜及行動所知而作出，但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估計有出入。

此等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七日就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個月的會計師報告(「首次公開售股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年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引進若干變動，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該等變動對本集團二零零四年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移動及電信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網絡廣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u>641,190</u>	<u>439,041</u>	<u>54,801</u>	<u>8,501</u>	<u>1,143,533</u>
毛利／(毛虧)	<u>397,263</u>	<u>295,908</u>	<u>37,287</u>	<u>(3,141)</u>	<u>727,317</u>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11,03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08,482)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0,050)
經營盈利					<u>459,824</u>
融資收入淨額					<u>9,412</u>
除稅前盈利					<u>469,236</u>
稅項					<u>(22,534)</u>
純利					<u>446,702</u>
分部資產	132,213	151,084	9,617	5,965	298,879
非分部資產					<u>2,564,442</u>
總資產					<u>2,863,321</u>
分部負債	9,614	76,666	982	3,078	90,340
非分部負債					<u>120,743</u>
總負債					<u>211,083</u>
其他分部項目					
分部資本開支	13,510	43,968	1,799	2,914	62,191
非分部資本開支					<u>28,345</u>
資本開支總額					<u>90,536</u>
分部折舊	4,540	14,520	605	987	20,652
非分部折舊					<u>7,157</u>
折舊總額					<u>27,809</u>

截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移動及電信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網絡廣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67,369	229,690	32,841	5,057	734,957
毛利	325,453	154,201	22,342	3,413	505,409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226)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55,96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2,011)
經營盈利					336,205
融資收入淨額					2,004
除稅前盈利					338,209
稅項					(16,013)
純利					322,196
分部資產	75,250	73,985	3,515	1,148	153,898
非分部資產					421,818
總資產					575,716
分部負債	3,527	3,052	405	447	7,431
非分部負債					96,328
總負債					103,759
其他分部項目					
分部資本開支	8,769	25,725	676	937	36,107
非分部資本開支					23,352
資本開支總額					59,459
分部折舊	1,512	5,899	306	122	7,839
非分部折舊					9,349
折舊總額					17,188

3.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已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折舊	27,809	17,188
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虧損	(2)	983
研究及開發費用(附註a)	55,129	26,010
辦公大樓的經營租約租金(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中)	15,597	8,211
核數師酬金	3,110	869
僱員成本	151,124	81,921
政府補貼(包括在其他經營收入中)(附註b)	7,233	—
買賣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包括在其他經營收入中)	3,788	—
集團內部轉讓軟件支付的增值稅(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中)	12,243	5,550

附註a：於年內，研究及開發費用包括僱員成本及折舊約為人民幣43,33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1,933,000元)。本集團並無將本年度的任何研究及開發費用資本化(二零零三年：無)。

附註b：於年內，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騰訊計算機」)獲中國深圳地方財政局授予財政補貼(「補貼」)。獲授補貼乃作為該公司從事高科技軟件業務的鼓勵。

4 稅項開支

(a) 利得稅

(i)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利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毋須支付該等司法權區的稅項(二零零三年：無)。

(i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賺取應課稅盈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三年：無)。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於年內的應課稅收入，按照中國的相關規定計算，並且已計及可以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項優惠。

騰訊計算機、騰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騰訊科技」)、深圳市世紀凱旋科技有限公司(「世紀凱旋」)及時代朝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時代朝陽」)均於中國深圳經濟特區成立，並在當地經營。因此，該等公司須按15%的稅率支付企業所得稅。

根據稅務通知深地稅二函[2002]128號，騰訊計算機在扣除以往年度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獲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一年，其後兩年稅項減半(「騰訊計算機稅務優惠期」)。騰訊計算機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二年，故騰訊計算機稅務優惠期由該年度開始。於本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率為應課稅盈利的7.5%(二零零三年：7.5%)。

騰訊科技已獲有關的稅務當局批准，根據稅務通知深地稅外函[2003]413號所載的規定，被評為具有生產性銷售收入的外商投資企業。倘若騰訊科技的年度生產性銷售收入佔申報總銷售收入超過50%，在扣除以往年度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稅項減半（「騰訊科技稅務優惠期」）。騰訊科技扣除以往年度所有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三年，而二零零四年為第二個獲利年度，因此，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並無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零三年：無）。

此外，世紀凱旋根據稅務通知深國稅福減免[2004]0272號所載的規定，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世紀凱旋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四年，因此，在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並無企業所得稅撥備。

時代朝陽於中國註冊成立，於本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稅盈利。

於本年度的利得稅支出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即期稅項	23,522	18,083
遞延稅項	(988)	(2,070)
	<u>22,534</u>	<u>16,013</u>

本集團除稅前盈利的稅項與理論上採用本集團經營主要業務的所在地中國深圳適用的15%稅率有如下分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469,236	338,209
按稅率15%計算的稅項（二零零三年：15%）	70,386	50,731
集團內各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799)	(15,111)
稅務優惠期對附屬公司的應課稅盈利的影響	(111,556)	(56,003)
毋須課稅的收入	—	(129)
不可扣稅的開支	1,573	34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61,596	36,491
集團內各公司所申報的毋須課稅虧損	2,334	—
稅項支出	<u>22,534</u>	<u>16,013</u>

(b) 增值稅、營業稅及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業務於中國亦須繳交以下稅項：

種類	稅率	徵收基準
增值稅	17%	銷售產品收入，與採購產生的增值稅抵銷
營業稅(附註a)	3-5%	服務費收入
城市建設稅(附註a)	1%	應付增值稅及營業稅淨額
教育附加費(附註a)	3%	應付增值稅及營業稅淨額

附註a：該三種稅項乃以收入總額的扣減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曾進行若干軟件銷售交易。軟件採購成本可按合約可使用年期作支出攤銷(「攤銷」)，在獲地方稅務局批准後，於釐定騰訊計算機應課稅盈利時可用作抵扣所得稅。該等軟件銷售交易的會計基準與稅務基準可能出現暫時差異。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騰訊計算機所錄得軟件的帳面淨額為人民幣653,91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71,118,000元)。

由於無法合理肯定騰訊計算機可取得當地稅務局的批准，因此根據深圳企業所得稅率15%計算的有關遞延稅項資產約人民幣98,087,000元並無計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二零零三年：人民幣36,491,000元)。

5 股息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由董事會通過的決議案，建議派發二零零四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7港元，惟須待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本財務報表並無呈列有關建議股息的分派。此應付股息並不反映在本財務報表中，而將會作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派列入股東權益。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四年獲批准)及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三年獲批准)所宣派的股息分別為3,500,000美元(約相等於人民幣28,935,000元)及1,250,000美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0,334,000元)。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純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純利	446,702	322,19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計)(附註a)	1,523,376	1,321,151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附註a)	0.293	0.244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假設已兌換所有潛在具攤薄作用的普通股)。已授出的購股權屬於本公司潛在具攤薄作用的普通股。具攤薄作用的股份數目的計算乃根據該等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按公允價值(即本公司股份年內平均市價)可購買的本公司普通股數目釐定。如此

計算的股份數目是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差額作為無償發行普通股加入上述股數作分母，並無須就盈利(分子)作出調整。

由於公開售股前購股權(已載於附註7)於首次公開發售前仍未符合其可行使的先決條件，故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並無潛在具攤薄影響的工具。相應地，二零零三年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純利	446,702	322,19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計)(附註a)	1,523,376	1,321,151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千股計)	30,652	—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計)(附註a)	1,554,028	1,321,151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附註a)	0.287	0.244

附註a：所有每股資料已經作出追溯調整，猶如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所進行的兩次股份拆細的整體影響已於二零零三年年初時出現。

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為董事、合資格僱員及顧問提供獎勵：

(a) 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將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授予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

於二零零四年所行使的購股權致使21,239,150股股份以每股0.0497美元發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50,406,917份購股權未獲行使。依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將不會再獲授出。

(b) 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公司的僱員、顧問或董事接納購股權，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認購股份。

根據本公司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包括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普通股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有關類別證券的10%。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但不應超過十年。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由採納日期開始，為期十年。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6,300,961份。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月三日，依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行使價分別為每股4.485港元及每股4.8港元的購股權分別為16,006,530份及4,513,600份。

財務表現－二零零四年第四季與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及二零零三年第四季的比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收入為人民幣3.145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35.7%，並較上一季增加4.5%。

來自本集團的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251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60.1%，並較上一季增加14.4%。

來自本集團的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687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18.6%，但較上一季減少2.9%。

來自本集團的網絡廣告的收入為人民幣1,770萬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81.5%，並較上一季增加10.9%。

收入成本為人民幣1.140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52.5%，但較上一季減少0.5%。以收入百分比計，收入成本佔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收入的36.3%，相對於二零零三年同期為32.3%，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則為38.1%。

其他經營收入為人民幣960萬元，按季度計算，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及上一季均增加超過10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為人民幣3,150萬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80.7%，並較上一季增加14.7%。

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800萬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43.4%，並較上一季增加16.9%。

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盈利為人民幣1.181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25.0%，並較上一季增加9.4%。以收入百分比計，本期間的盈利佔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收入的37.6%，相對於二零零三年第四季為40.8%，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則為35.9%。

經營資料

下表載列於下述日期及期間，本集團即時通信社區及增值服務的若干營運統計數字：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十六日期間 (百萬計)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十五日期間
註冊即時通信帳戶 (期終)	369.7	355.3
活躍帳戶	134.8	119.3
最高同時在綫帳戶 (季度)	9.4	7.3
平均每日用戶在綫時數	114.6	79.2
平均每日信息 ⁽¹⁾	1,580.2	1,210.7
收費互聯網增值服務註冊用戶 (期終)	8.3	6.9
收費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註冊用戶 (期終) ⁽²⁾	8.8	12.5

附註：

(1) 平均每日信息僅包括電腦之間交流的信息，不包括與移動手機之間交流的信息。

(2) 包括登記訂購直接由本集團或透過移動電話營運商提供的服務。由於161移動聊天收入分成安排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尾終止，因此，收費註冊用戶有顯著下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零四年第四季與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比較

以下討論涵蓋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季度的業績。然而，季度業績並非必然預示全年之經營業績。閣下須連同下文的年度討論一併閱讀下列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第四個季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個季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14,481	300,986
收入成本	(114,037)	(114,652)
毛利	200,444	186,334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9,564	1,457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1,501)	(27,472)
一般及行政開支	(58,019)	(49,647)
經營盈利	120,488	110,672
融資收入淨額	4,053	3,425
除稅前盈利	124,541	114,097
稅項	(6,407)	(6,122)
純利	118,134	107,975

收入。收入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3.010億元，增加4.5%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3.145億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及二零零四年第三季按業務種類分析的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佔總收入		佔總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增值服務	125,149	39.8%	109,393	36.4%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168,664	53.6	173,655	57.7
網絡廣告	17,744	5.6	15,995	5.3
其他	2,924	1.0	1,943	0.6
總收入	<u>314,481</u>	<u>100.0%</u>	<u>300,986</u>	<u>100.0%</u>

本集團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1.094億元，增加14.4%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1.251億元。增加主要反映互聯網增值服務穩健增長，包括網絡虛擬化身持續興旺及本集團例如網上遊戲及「網絡硬盤」網絡數據儲存服務等較新產品及服務的增長。此外，多項新推出產品的收益亦為本集團的收益增長帶來貢獻。收益增長部份由多項較成熟的服務，例如QQ交友中心及QQ行的收益減少所抵銷。

本集團的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的收入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1.737億元，減少2.9%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1.687億元。本集團的移動互動語音服務、部份移動電話新聞及資訊內容服務以及音樂及圖片／圖像下載服務整體上受到移動營運商「清理」不活躍帳戶及移動內容行業發展放緩的不利影響。然而，此等減少部份由本集團的彩鈴下載及移動聊天服務的收益增長所補償。

網絡廣告的收入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1,600萬元，增加10.9%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1,770萬元。收入增加反映本集團透過即時通信平台及QQ.com門戶網站所提供的網絡廣告業務持續增長。

收入成本。收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1.147億元減少0.5%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1.140億元。減少主要反映出電信營運商分佔的收入數額及不均衡費用減少。然而，由於本集團提供更豐富內容，訂購內容成本因而增加。為支援更多更高容量的頻寬服務致使頻寬容量及服務器相關開支增加。此外，由於增聘更多員工支援更廣泛的產品及服務，導致僱員成本增加。收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38.1%，減少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36.3%。下表載列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及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按業務種類分析的收入成本：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佔業務		佔業務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增值服務	37,827	30.2%	38,570	35.3%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68,144	40.4	67,682	39.0
網絡廣告	5,216	29.4	5,105	31.9
其他	2,850	97.5	3,295	169.6
總收入成本	<u>114,037</u>		<u>114,652</u>	

本集團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收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3,860萬元，減少1.9%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3,780萬元。收入減少主要反映由於本集團逐步將收費渠道多元化至非移動電話渠道以及因傳送數據不均衡數量減少致使不均衡收費減少，因此支付予移動營運商就其所分佔的收入的費用數額及不均衡費用減少。此等減少的金額部份由本集團因需要支援更多更高容量的頻寬服務引致頻寬容量及服務器相關開支的增加，及本集團增聘更多員工開發及支援新產品及服務致使僱員成本增加所抵銷。

本集團的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收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6,770萬元，增加0.7%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6,810萬元。由於本集團提供更廣泛的產品，因此訂購內容成本及僱員成本持續增加。然而，由於傳送數據不均衡的情況減少，因此不均衡費用減少，致使移動營運商因分佔的收入而保留的費用數額及不均衡費用減少。

本集團的網絡廣告收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的510萬元，輕微增加2.2%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520萬元。主要由於網絡廣告量增加，致使向廣告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上升。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本集團錄得其他經營收入人民幣960萬元，為已獲得當地政府的財政補貼人民幣720萬元，及透過財務工具獲得的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240萬元。本集團獲授的財政補貼屬於當地政府推進高科技軟件業務發展行動的一部份。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2,750萬元，增加14.7%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3,150萬元。增加主要反映與推廣本集團更廣泛的產品及服務組合有關的推廣及廣告活動增加，以及因壯大市場推廣隊伍而增聘員工以致相關的成本增加。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9.1%。增加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10.0%。

一般及行政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4,960萬元，增加16.9%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5,800萬元。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增聘研究及開發人員，以致力發展網絡遊戲、網絡門戶網站及即時通信功能，導致研究及開發的開支增加。僱員成本亦因本集團大量增聘人手以支持未來的增長而上升。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16.5%增加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18.4%。

稅項。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本集團錄得所得稅人民幣640萬元，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則為人民幣610萬元。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實際適用稅率為5.1%，僅較二零零四年第三季有輕微減少。

純利。基於上文所述因素，純利由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1.080億元，增加9.4%至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人民幣1.181億元。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的純利佔收入的百分比為37.6%，而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則為35.9%。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以下討論是有關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的業績。然而，本集團的業績於各季均有不同。閣下須連同上述的季度討論一併閱讀下列討論。

收入。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50億元，增加55.6%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435億元，原因是從互聯網增值服務及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所錄得的收入均出現顯著增長。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種類分析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增值服務	439,041	38.4%	229,690	31.3%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641,190	56.1	467,369	63.6
網絡廣告	54,801	4.8	32,841	4.4
其他	8,501	0.7	5,057	0.7
總收入	<u>1,143,533</u>	<u>100.0%</u>	<u>734,957</u>	<u>100.0%</u>

來自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97億元，增加91.1%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90億元。隨著更多用戶採用本集團服務，本集團多種網絡社區服務及互動娛樂(尤其是網絡虛擬化身)所得的收入亦取得增長。此外，本集團不斷透過各類型的宣傳活動增加訂購的會員數目。多項新產品及服務例如網上遊戲及‘網絡硬盤’及開發新收費渠道，亦使來自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增加。

從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所得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74億元，增加37.2%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12億元。儘管部份成熟產品及服務如移動QQ，因移動營運商對不活躍客戶進行帳戶「清理」而受到影響，但移動聊天服務及移動內容服務所得的收入繼續增長。此外，新推出的服務，例如移動語音增值服務(包括彩鈴下載及互動語音)的收入，也令到收入有所增加。由於移動電話營運商提供的2.5G服務越來越普及，來自2.5G相關服務所得的收入亦大幅增加。

網絡廣告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80萬元，增加66.9%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80萬元。收入增加反映本集團QQ.com門戶網站令本集團的客戶增多及廣告業務量增加。然而，由於爆發沙士疫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網絡廣告收入受到不利影響。

收入成本。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95億元，增加81.3%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62億元。收入增加主要反映電信營運商分佔收入數額及不均衡費用、頻寬及服務器託管費用，以及本集團的服務及產品產生的直接僱員成本有所增加。收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1.2%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6.4%，主要原因是傳送數據不均衡的情況增加，從而導致不均衡費用的數額增加。為支援本集團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增加，本集團增聘人手，以致僱員成本增加的幅度較收入增加的幅度為大。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種類分析的收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金額	佔業務	金額	佔業務
		分部收入		分部收入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互聯網增值服務	143,133	32.6%	75,489	32.9%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243,927	38.0	141,916	30.4
網絡廣告	17,514	32.0	10,499	32.0
其他	11,642	136.9	1,644	32.5
	<u>416,216</u>		<u>229,548</u>	
總收入成本	<u>416,216</u>		<u>229,548</u>	

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50萬元，增加89.6%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31億元。由於在全年透過移動電話營運商收取的費用增加，故由移動電話營運商就其所分佔的收入而保留的費用數額及所收取的不均衡費用增加。然而，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由於本集團逐步將部分收費渠道多元化擴展至非移動服務渠道，及因傳送數據不均衡的數量減少，因此不均衡費用減少，從而大幅減少此項費用。此外，由於本集團提供更多種類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本集團需增加頻寬及服務器的容量、內容訂購及支援員工。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的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19億元，增加71.9%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39億元。收入成本增加主要反映移動電話營運商就其所分佔的收入及不均衡費用而保留的費用數額有所增加。由於傳送數據不均衡的情況增加，加上若干移動營運商增加不均衡費用的數額，故不均衡費用有所遞增。由於本集團增聘人手支援多種新產品及服務，故僱員成本亦增加。隨著本集團提供更豐富的內容，內容訂購費用有所增加。

網絡廣告的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0萬元，增加66.8%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50萬元。收入成本增加主要反映由於廣告合約量增加而支付予廣告代理的銷售佣金增加，以及頻寬費用增加。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經營收入人民幣1,100萬元，當中包括已收取地方政府的財政補貼人民幣720萬元及透過財務工具獲得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380萬元。本集團獲授補貼乃地方政府作為對推進發展高科技軟件業務的獎勵。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00萬元，增加93.8%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5億元，主要原因是推出及宣傳多項新產品，例如Vnet、E-sales及網上銀行，令到推廣及廣告活動更為頻繁。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擴充客戶支援服務，因此增加外包業務。此外，由於本集團更積極參與貿易展及展覽，故就市場推廣而產生較高的差旅費及交際費。

一般及行政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0億元，增加51.8%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1億元，主要反映研究及開發費用增加，而這是增加研究及開發員工和技術人員數目以支援整體業務所造成，尤其是網絡遊戲、門戶網站及即時通信功能。由於員工人數較多及薪金上升，故僱員成本亦大幅上升。深圳新總部的辦公室租金增加已大部份由先前辦公室所產生的辦公室保養開支減少所抵銷。

融資收入淨額。融資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萬元，增加369.7%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0萬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將首次公開售股的所得款項存放於生息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息收入。於二零零四年整體利率增長亦導致利息收入增加。

稅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為人民幣2,250萬元，而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1,600萬元。所得稅增加主要反映稅前盈利增加。由二零零三年起，騰訊科技根據架構合約向騰訊計算機出售軟件。待獲得中國當地稅務局正式批准後，該等軟件的成本(在騰訊計算機按其估計合約年期攤銷)於釐定騰訊計算機的應課稅盈利時可用作稅前列支。因此，該等集團內公司間安排導致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基準與騰訊計算機財務報表的稅務基準間出現暫時差異。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就深圳企業所制定的適用稅率15%計算，有關的潛在遞延稅項資產估計為人民幣9,810萬元，由於無法合理肯定騰訊計算機可得到當地稅務局的所需批准，故該潛在遞延稅項資產並未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予以確認。管理層已於二零零四年向有關機構遞交申請，惟仍未取得落實。本集團亦已積極尋求其他節省稅項的機會，作為行動的一部份，本集團已着手申請以削減騰訊科技未來的企業所得稅。

純利。由於上述因素，盈利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22億元，增加38.6%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67億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佔收入的百分比為39.1%，而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43.8%。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完成於香港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股份。就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而言，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按每股3.70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420,160,500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股份，並以現金方式繳足。此外，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八日，因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致使按每股3.70港元的價格額外發行合共63,024,000股股份，並以現金方式繳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股份籌得所得款項總額人民幣19.052億元，因此本集團的財政狀況顯著改善。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8.598億元，而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3.256億元。本集團的現金大部份以美元為幣值的存款及投資而持有，而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方法對沖外匯風險，故與本集團存款及投資有關的任何外匯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造成損失。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須計息的借貸。

業務展望

本集團相信，中國的互聯網和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市場可為本集團提供令人鼓舞的長遠商機。於二零零四年，中國的互聯網及移動用戶數目不斷上升。儘管已擁有龐大的用戶基數，本集團相信相對市場盈利前景而言仍僅處於發展初期，相應地，該市場仍容易受到短期波動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例如，中國的移動增值服務業於二零零四年出現多次變動，整體而言，對增值服務供應商構成負面影響。然而，本集團相信，隨著中國消費者對互聯網認識日益加深，加上新技術、應用程式及服務的引進，互聯網和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市場的強勁長期增長趨勢於長遠而言將不會改變。本集團承諾會對研發、內容、服務器、頻寬以及市場推廣方面作出投資，以鞏固本集團之領導地位，並為迎接未來的重大商機做好準備。

於核心的即時通信平台方面，本集團旨在不斷增加平台的功能，不僅提供即時通信服務，亦提供全面的增值服務以促進用戶之間的互動及為用戶提供娛樂服務。於過去一年，本集團的活躍帳戶及最高同時在綫帳戶數目迅速增加，證明本集團已鞏固本集團的即時通信平台，本集團將繼續集中在這領域努力。

在互聯網增值服務方面，本集團擬繼續透過提供其他功能，例如電郵服務的加強版等發展QQ會員服務，並針對目標對象進行市場推廣，以改善此項業務在用戶中的較低滲透率。本集團計劃進一步豐富網絡虛擬化身服務所提供的產品，此項服務是本集團於最近多個季度的重大收入來源。本集團亦計劃進一步提升QQ遊戲門戶網站的領導地位，並藉此領導地位透過增加付款訂購及購買休閒遊戲的遊戲項目以增加回報。此外，本集團計劃於未來數月積極宣傳本集團的嶄新高級休閒遊戲QQ堂，並測試新的大型多用戶在線遊戲。本集團正朝著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就該等遊戲取得新收入來源的目標發展。

為進一步加強所提供的電子郵件產品，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同意購買中國著名電子郵件客戶軟件Foxmail的發展商。本公司計劃藉此項交易而取得的科技及技術人員，以壯大QQ客戶端郵箱，並於日後推出一個更強勁的網絡郵件服務。

在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方面，本集團與中國移動的161移動聊天收入分成安排的終止將對此項業務自二零零五年首季起的收益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受彩信結算政策的影響，該業務收入在二零零五年第一季度亦將承受一定的壓力。本集團將積極宣傳移動QQ及其他現有業務、加強2.5G的服務並藉小靈通市場發展潛力的優勢，務求減低以上因素所帶來的負面影響。

在網絡廣告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即時通信廣告，務求於增加廣告收益的同時亦可減低對即時通信用戶造成的不便。本集團亦擬透過為各行各業開發更多內容以吸引更多廣告商，並提升作為中國年輕一代首選門戶網站品牌的知名度。本集團亦將於QQ遊戲門戶網站開展刊登廣告的業務。本集團冀盼網絡廣告業務於二零零五年可取得強勁增長。

其他資料

結算日後事項

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108名僱員(二零零三年：614名)，大部分為於本公司在中國深圳的總辦事處工作的人員。本集團聘用的員工數目視乎需要而不時有所變動，而其酬金亦根據業內慣例釐定。

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酬金政策及整體酬金。除社會保險及內部培訓課程外，僱員可根據評核個別表現而獲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酬金總成本為人民幣1.511億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8,190萬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任何股份過戶將不予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務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公司管治

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董事並無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自上市以來，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報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的一切財務及其他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www.tencent.com)內刊登。

致謝

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員工的熱誠是本集團迎接未來挑戰及機遇的所需要素，我們謹此向他們致以由衷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馬化騰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布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馬化騰及張志東；

非執行董事： Antonie Andries Roux及Charles St Leger Searle；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東生、Iain Ferguson Bruce及Ian Charles Stone。

本公布載有前瞻性陳述，涉及本集團的業務展望、預測業務計劃及增長策略，該等前瞻性陳述是根據本集團現有的資料，亦按本公布刊發之時的展望為基準，在本公佈內載列。該等前瞻性陳述是根據若干預測、假設及前提，當中有些涉及主觀因素或不受我們控制，該等前瞻性陳述或會證明為不正確及可能不會在將來實現。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很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其他詳情載於我們的其他公開披露文件。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香港萬豪酒店3樓4號宴會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下列事項：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書。
2. 宣佈派發末期股息。
3. 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重新委任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5. 「動議：

- (a) 在(c)段之規限下，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性授權，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出售本公司額外股份，並就此作出或授予需要或可能需要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或認股權證；
- (b) 根據(a)段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該等權力需要或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
- (c) 董事根據(a)段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而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惟根據(i)配售新股、或(ii)根據當時已採納可向行政人員及／或僱員授予或發行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份或購入本公司股份權利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或(iii)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不時之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除外）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二十（20%），而上述之授權亦以此為限；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
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將本決議案所載之權力撤銷或修訂之日。

「配售新股」乃指於本公司董事指定之期間內，向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之持股比例提呈售股建議（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任何有關司法權區之法律或任何認可之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下之限制或責任，在其視為有需要或權宜之情況下，取消股份持有人於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6. 「動議：

(a) 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性授權，根據一切適用法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利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股份，惟所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收購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10%)；

(b)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
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將本決議案所載之權力撤銷或修訂之日。」

7.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通告內第5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收購之股份之面值總額，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而可能發行之股份之面值總額。」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馬化騰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起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以上(如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人士為其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方為有效。
4. 載有上文第5至7項決議案進一步詳情之通函預期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或相近日子寄發予各股東。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